第二次段考任課老師須繳交分數一覽表

「 V 」→該次需繳交

「---」→該次不需繳交

	第二次段考			
任教科目	日常成績	原始筆試成 績	多元成績	備註
國文	V	V	V	1
英語	V	V	V	1. 當次註冊組送出教育局分數=日
數學	V	V	V	常成績*50%+(原始筆試*80%+多 元*20%)*50%。
生物/理化	V		V	<u> </u>
地理	V		V 多元成績依	L. 石亩 入 5
歷史	V		社會領域分	正入系統,如自然、社會。 正入系統,如自然、社會。
公民	V		配科目輸入	医/ (水 %)
本土語	V	V		1. 當次註冊組送出教育局分數=日常
輔導	V	V		成績*50%+原始筆試*50%。
綜合	V	V		
表演藝術	V	V		
音樂	V	V		
視覺藝術	V	V		
健康教育	V	V		
體育	V	V		
生活科技	V	V		
資訊科技	V	V		
體育班、美術班	V	V		
專長課程	V	V		
彈性(認家、享				一學期輸入1次。一、二年級於三
閱、永續、班				段;三年級於該學期最後一次段考
輔)				輸入。